

摩根士丹利华鑫消费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

2018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18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8 年 7 月 18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8 年 7 月 1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8 年 4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大摩消费领航混合
基金主代码	233008
交易代码	23300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 年 12 月 3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66,505,444.17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深入研究，致力挖掘并投资于消费行业和受消费数量增长及结构变革引领而快速发展的相关行业中，具有竞争优势和估值优势的优秀上市公司，把握消费数量增长和结构变革所带来的投资机会，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采取积极、主动的资产配置策略，重点关注在消费数量增长及结构变革的背景下，中国消费行业企业和受消费数量增长及结构变革引领而快速发展的相关企业，并从中寻找具有良好财务状况、较高核心价值与估值优势的优质上市公司进行投资。 1. 大类资产配置：采取“自上而下”的多因素分析决策支持，结合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对权益类资产和固定收益类资产的风险收益特征进行分析预测，在完全遵照基金合同的基础上，确定未来一段时间的大类资产配置方案。 2. 股票投资策略：本基金将在资产配置方案确定后，根据投资主题及其辐射消费链，进行行业配置，并从

	中精选具备持续成长能力并有一定估值优势的上市公司，即主营业务收入和市场占有率不断提升的企业、有形或无形资产持续增长的企业、产品技术或服务水平超越行业平均水平的企业、以及在所覆盖行业中有垄断地位的企业。 3. 固定收益投资策略：本基金采用的主要固定收益投资策略包括：利率预期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信用利差策略、公司/企业债券策略、可转换债券策略、资产支持证券策略等。 4. 权证等其他金融工具投资策略：本基金对权证的投资建立在对标的证券和组合收益风险分析的基础上，以 Black-Scholes 模型和二叉树期权定价模型为基础对权证进行分析定价，并根据市场情况对定价模型和参数进行适当修正。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55% + 中证综合债券指数×4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风险高于货币型基金、债券型基金，而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高风险、中高收益品种。
基金管理人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8 年 4 月 1 日 — 2018 年 6 月 30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3,418,441.24
2. 本期利润	-16,468,209.54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986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22,394,633.75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7351

注：1. 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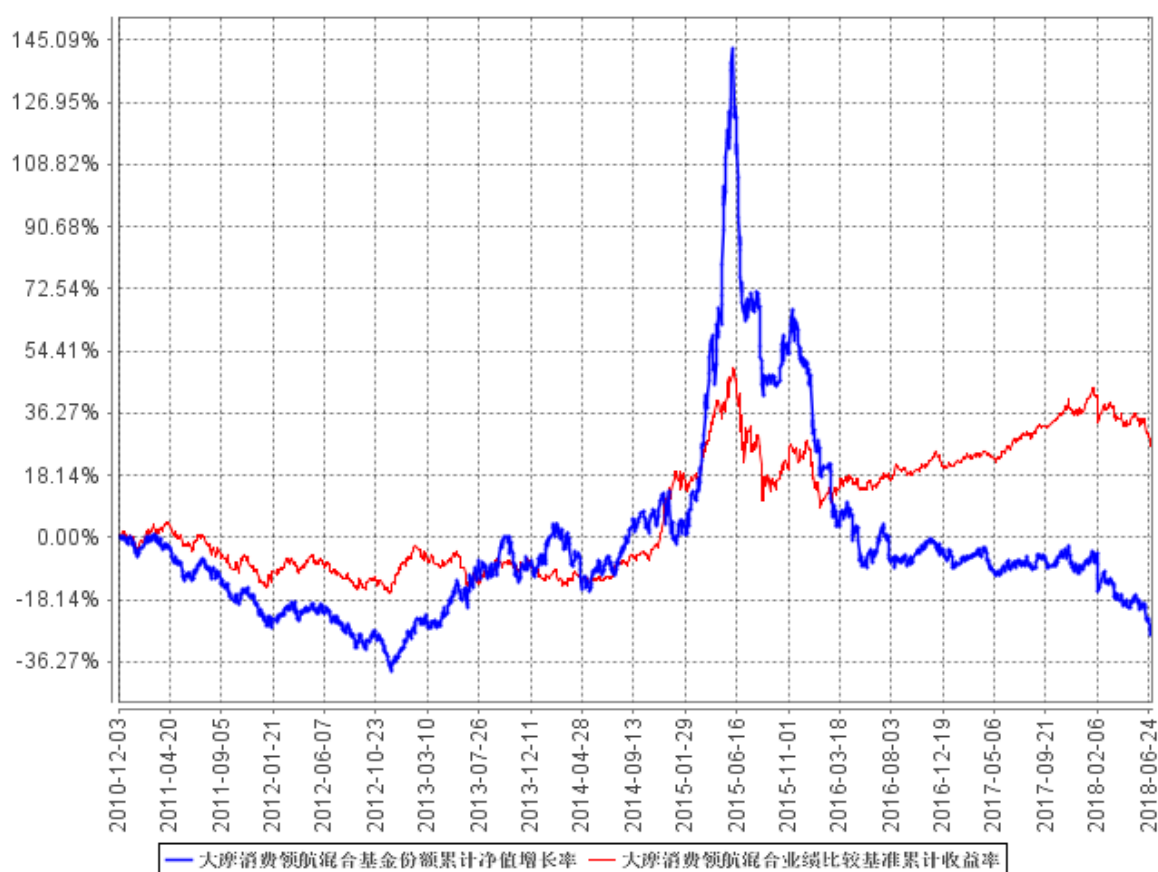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1.85%	1.18%	-5.06%	0.63%	-6.79%	0.5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大摩消费领航混合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0 年 12 月 3 日正式生效。按照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司巍	基金经理	2015 年 1 月 22 日	-	8	浙江大学电子信息工程硕士。曾任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部投资经理助理，东源嘉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2012 年 9 月加入本公司，历任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2015 年 1 月起任本 基 金 基 金 经 理, 2017 年 12 月起担任摩根士丹利华鑫科技领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和摩根士丹利华鑫万众创新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基金经理。

- 注：1、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根据本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
- 2、基金经理任职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完毕基金经理注册；
- 3、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认真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内部相关制度和流

程，通过流程和系统控制保证有效实现公平交易管理要求，并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和分析，确保基金管理人旗下各投资组合在研究、决策、交易执行等各方面均得到公平对待。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各项公平交易制度及流程。

经对报告期内公司管理所有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如日内、3 日内、5 日内）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未发现异常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基金管理人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本基金继续采用均衡化的操作思路，在成长股、价值股和周期股中精选优质的龙头公司进行配置。

2018 年第 2 季度，市场整体呈现持续下跌的趋势。随着金融去杠杆的推进，股市作为流动性较好的资产，资金净流出较为明显。部分上市公司股东质押的股票遭遇了强平，又进一步加剧了市场的下跌和恐慌。再加上外部中美贸易冲突的反复冲击，市场的避险情绪不断强化。在这样的背景下，消费和医药板块成为资金避险的首选，在指数持续下跌的背景下，走出了相对独立的上涨趋势。本基金也加强了消费和医药板块的配置，获得了一定的收益。

面对复杂的市场环境，本基金仍将采取适度均衡、精选个股的投资策略，重点将集中在三大方向：第一，着力于寻找具有广阔发展空间的行业和个股，特别关注消费升级、新能源汽车、科教文卫、人工智能、大数据、基因治疗等领域；第二，关注周期行业；第三，关注以效率增进为目标的国企改革相关标的。

展望 3 季度，在中美贸易冲突和去杠杆等内外因素的影响下，预计市场波动性仍然会较大。但是，眼前的这些问题，正在加速倒逼中国自身的改革和产业升级。比如我们看到，中国在金融、医药、消费和制造等领域的开放步伐，近期明显加快；减税政策也在持续推进；同时全国上下对自主核心技术的重视程度也显著加大。危中有机，这其中蕴含的投资机会令人期待。市场下跌的过程中，会有不少优秀的公司被错杀至较有吸引力的位置，也为基金提供了很好的建仓时机。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0.7351 元，累计份额净值为 0.7351 元，

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1.8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5.06%。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93,205,270.00	70.02
	其中：股票	93,205,270.00	70.02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0,418,577.40	7.83
	其中：债券	10,418,577.40	7.83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3,771,104.34	17.86
8	其他资产	5,711,656.99	4.29
9	合计	133,106,608.73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17,358,600.00	14.18
C	制造业	54,297,036.40	44.3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576,000.00	2.10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10,849,788.40	8.86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1,230,000.00	1.00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6,893,845.20	5.63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93,205,270.00	76.15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338	潍柴动力	1,000,000	8,750,000.00	7.15
2	002027	分众传媒	720,360	6,893,845.20	5.63
3	600258	首旅酒店	209,000	5,678,530.00	4.64
4	600702	舍得酒业	150,000	5,413,500.00	4.42
5	600754	锦江股份	139,915	5,171,258.40	4.23
6	002677	浙江美大	260,000	4,524,000.00	3.70
7	600188	兖州煤业	343,000	4,472,720.00	3.65
8	000651	格力电器	87,000	4,102,050.00	3.35
9	002110	三钢闽光	240,000	3,847,200.00	3.14
10	600782	新钢股份	670,000	3,738,600.00	3.05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10,418,577.40	8.51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0,418,577.40	8.51
----	----	---------------	------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032	三一转债	60,760	7,457,682.40	6.09
2	110038	济川转债	24,220	2,960,895.00	2.42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贵金属投资。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除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一重工”）外，其余的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2017 年 7 月，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行政处罚决定书 - 京发改节能处罚[2017] 43 号》，认定三一重工存在使用国家明令淘汰的用能设备的节能违法问题，决定没收其相关设备。

本基金投资三一转债（110032）的决策流程符合本基金管理人投资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针对上述情况，本基金管理人进行了分析和研究，认为上述事件对三一转债的投资价值未造成实质性影响。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对上述公司进行跟踪研究。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67,486.4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5,357,213.16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1,815.53
5	应收申购款	55,141.84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5,711,656.99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032	三一转债	7,457,682.40	6.09
2	110038	济川转债	2,960,895.00	2.42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68,067,073.9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3,537,586.07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5,099,215.80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66,505,444.17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或买卖本基金。截至本报告期末，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基金募集的文件；
- 2、本基金基金合同；
- 3、本基金托管协议；
- 4、本基金招募说明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8.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8.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还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或下载。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 7 月 18 日